

八二．我們深切盼望，倘若以色列完全撤退，倘若在撤退問題上再沒有任何其他困難發生，倘若法國公共輿論的壓力能够大大改變法國現有的帝國主義立場，那麼聯合國緊急軍在停戰分界線上執行任務，就可能幫助消除雙方在兩個敵對軍隊相對峙時所必然產生的猜疑和衝突。然後，這種辦法可能在當事雙方同意之下，適用到其他的區域。不過，無論怎樣，我們不可操切行事。要想採取我們目前能力所不及的辦法，避開我們現有的基本問題——這不是阿拉伯與以色列間的問題——都是不當的。

八三．關於這一點，我們並沒有和其他阿拉伯國家商量。埃及無權代表其他阿拉伯國家發言。我們現正設法補救埃及領土遭受侵略以後的戰爭局面。如果在埃及遭受侵略的時候，所有其他阿拉伯國家皆曾聯合一致，與埃及結為積極軍事同盟來抵抗侵略者的話，那麼情形就不同了。

八四．這並不是說印度政府有意要阻止任何覓取解決的努力。但是我們對於有人企圖利用被侵略國的微弱地位——並不是在道義上微弱，而是因為遭受侵略而變得微弱——並企圖利用其他列強的龐大力量來解決過去十年來就已存在而且牽涉到許多問題的問題，卻要表示我們的疑慮。這是不切合實際的。

八五．我們願意說，過去幾天，埃及代表團和據我們所知的美國代表團曾經盡了很大的努力，想找出一個方式，以期望的心情，本合理的態度，促請大會於必要時一致決心制止這個跡近串賣的勾當——我說這個勾當，其實我卻指這一連串的勾當而言。爲了以色列人民的利益，這種緊張的局面應該終止。不管在明天、在未來十天或在未來的十年中，有甚麼事體發生，以色列的人民如果不與阿拉伯國家友好，便不能够在中東生存下去。這就是我們必須要設法促進的事，而我印度也決心爲此項任務而奮鬥。

午後十二時十五分散會

第六六六次全體會議

一九五七年三月一日星期五午後三時在紐約舉行

主席：Prince WAN WAITHAYAKON (泰國)

議程項目六十六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一日至十日大會第一緊急特別屆會所審議之問題(續前)

一．Mrs. MEIR (以色列)：以色列政府現在可以宣佈它的計劃，就是準備依照大會一九五七年二月二日決議案一一二四(十一)的規定，從夏姆阿爾希克區域以及迦薩地帶作迅速及完全的撤退。

二．我們已經多次聲明：以色列對於俯瞰阿喀巴灣西海岸的那個地帶沒有興趣。我們唯一的目的是要確保以色列部隊撤退以後，以色列和各國的船隻仍舊繼續能够在阿喀巴灣以及提朗海峽自由航行。這種航行的自由不僅對以色列國家利益有切身的重大關係，而且也是各海商國家以及在經濟上倚賴紅海與地中海間貿易及航行的許多國家認為重要並且正當關切的事。

三．最近有逐漸增多的國家承認阿喀巴灣內有國際水道，而在這些水道中，各國是有無害通過的自由和權利的。

四．一九五七年二月十一日，美國國務卿遞交以色列駐美大使一個節略，內中除其他事項外，還論及阿喀巴灣和提朗海峽的問題。這個節略討論到各國在阿喀巴灣所享有的權利，宣稱美國願意自行行使那些權利並且願意會同其他國家確保那些權利獲得一般承認。

五．我國政府隨後欣悉其他居於領導地位的海商國家準備贊同二月十一日美國節略中所提出的原則而且也有類似的意向，要在阿喀巴灣及提朗海峽行使它們所享有自由及無害通過的權利。

六．一九五七年二月二日的大會決議案一一二五(十一)計劃在以色列撤退時，派遣聯合國緊急軍的部隊進駐提朗海峽區域。大家都承認聯合國緊急軍在那個區域中所負的任務包括防止交戰行動在內。

七．關於這一點，我國政府想到美國代表一九五七年一月二十八日〔第六四五次會議〕及二月二日〔第六五〇次會議〕在大會中所發表的聲明，其中提到在以色列撤退時進入提朗海峽區域的聯合國緊急軍部隊所負的任務。一月二十八日所發表，其後又在二月二日重新提出的那項聲明說：

“……主要的是聯合國緊急軍的部隊應駐紮在提朗海峽使以色列與埃及雙方的水陸軍隊彼此隔開。在雙方不行使交戰國權利使得在實際上這種有關國際利益的水路航運所必要的和平條件確立以前，這種隔離是至關重要的。”〔第六四五次會議，第四段。〕

八．我國政府所關心的情勢就是聯合國緊急軍爲了確保無交戰行動而進駐提朗海峽區域後一旦須予撤退，而那時候的情況仍可使自由與無害航行遭受干涉，因而又可能重新發生敵對行動。過早停止採取聯合國爲防止當事雙方發生交戰行動所採取的預防步驟當會損害重要的國際利益並且威脅到和平與安全。我國政府已經注意到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六日秘書長照會中〔A/3563，附件〕所載的保證，就是說任何主張把聯合國緊急軍從阿喀巴灣撤退的提案須首先提交聯合國緊急軍問題諮詢委員會——這個委員會乃是代表大會實施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二日的決議案九九七（緊特一）。此項辦法將給大會一個機會，確保不作任何倉卒的改變，以致增加雙方採取交戰行動的可能。我們有理由可以相信在這種討論中，許多聯合國會員國將以美國代表 Mr. Lodge 的二月二日所發表的意見爲依歸。Mr. Lodge 表示贊成聯合國緊急軍留駐提朗海峽一直到真正有和平狀況存在的時候爲止。

九．鑒於聯合國及海商國家所提出的這些原則、政策及辦法，我國政府深信在以色列撤退以後，國際及以色列的船隻的自由及無害通過將繼續充分保持。

一〇．以色列是一個沿岸國家而且也是一個要在阿喀巴灣以及提朗海峽中行使自由通過的充分權利的國家。現在我要替以色列說明政策。

一一．以色列政府相信：阿喀巴灣內有國際水道，依照海洋法中大家所公認的那些術語的定義，沒有一個國家是有權可以阻止其他國家在阿喀巴灣中以及通入公海的海峽中作自由及無害通過的。

一二．以色列以一個沿岸國家的地位，樂願將港口的便利提供所有在阿喀巴灣行使自由通過權利的各

國船隻。我們已經得到重要海商國家所提出的保證，就是它們預期在阿喀巴灣中所有貨船將有正常和定期的往來。以色列絕對不會妨礙前往阿拉伯港口或任何其他目的地的阿拉伯國家船隻的自由和無害通過。以色列決心代表在以色列登記的船隻行使自由及無害通過的權利，並且準備會同其他國家使此項權利獲得全世界的尊重。以色列將保護懸掛本國國旗的船隻在公海及在國際水道中行使自由及無害通過的權利。

一三．以武裝部隊干涉懸掛以色列旗幟的船隻在阿喀巴灣及提朗海峽中行使自由及無害通過權，以色列將認爲是一種攻擊，使以色列得以依照聯合國憲章第五十一條的規定行使自衛的自然權利，並將採取一切必要的步驟，來確保以色列的船隻在阿喀巴灣及提朗海峽內作自由及無害的通過。

一四．所有國家皆有使用武力來保護本國船隻及權利免受武裝部隊干涉的自然權利乃是國際公法中公認的原則。我們現在提出此項聲明就是依照此項公認的原則。以色列政府自然希望此種意外事件不會發生。

一五．艾森豪威爾總統在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日對全國人民演說中說到：“我們不應該假定：倘若以色列撤退，埃及就會阻止以色列船隻使用蘇伊士運河或阿喀巴灣。”以色列政府在決定今天的行動時受到艾森豪威爾總統的此項宣言的影響不少。

一六．以色列現在準備把它的軍隊從阿喀巴灣及提朗海峽等區域撤退，因爲它深信國際以及以色列的船隻將繼續在阿喀巴灣以及提朗海峽中享有航行自由。

一七．我們提議：以色列國防軍參謀長與聯合國緊急軍司令立即舉行會議，以便安排由聯合國在夏姆阿爾希克區域負責的辦法。

一八．以色列政府聲明它將依照大會決議案一一二四(十一)的規定從迦薩地帶作完全的撤退。以色列政府提出此項聲明是根據下列各項假定的：

(a) 在以色列軍隊撤退以後，聯合國軍將駐在迦薩，而且迦薩地帶的以色列軍政及民政將完全由聯合國緊急軍接收。

(b) 以色列更希望聯合國將爲執行秘書長所列舉之下列各項職務的機關：

“...以便在該地區提供效率既高，效力又宏的警察保護以保障生命財產。確保良好的民政工作，保證以最大的協助推進聯合國的難民事宜解決方案，並且保護以及促進該領土及其人民的經濟發展。”〔第六五九次會議，第二十九段。〕

(c) 以色列更盼望上述聯合國管理迦薩的責任將繼續擔承一個過渡時期，自接收之日起至在可能範圍內儘速達到的和平解決之日止，或至當事各方對於迦薩地帶的前途達成一項明確的協定為止。

一九．以色列的立場是：倘若在迦薩地帶發生的情形表示過去所有的惡劣情況將再存在的話，以色列當保留採取行動維護本身權利的自由。

二〇．因此，我們提議以色列國防軍參謀長與聯合國緊急軍司令立即舉行會議，以便安排由聯合國接收管理迦薩區域的責任的辦法。

二一．許多星期以來，我國政府在重大困難之下，多方設法以求確保在以色列軍隊從夏姆阿爾希克及迦薩區域撤退的時候，情勢已足可防止再有交戰行動發生。我們非常感謝許多國家政府及代表團所作的同情努力，要想幫助造成一項情勢終止這許多年來以色列及其鄰國所遭受的不安全。除了我所提到的種種考慮以外，我們信任國際社會所具有的警戒決心，即以色列應該與聯合國所有會員國一樣，享有不虞遭受攻擊，自由平安航行公海及國際水道，以及平安建國不受近年來所常遇到的災害等基本權利。我們是在這種信仰之下才採取我今天所宣佈的那個途徑的。

二二．現在讓我對中東區域的國家，尤其是以色列的鄰國，說幾句話。我們大家都是來自一個非常古老的區域。那個區域的每一塊土地都遭受過許多戰爭和衝突。不過，這並不是我們那個區域所具有的唯一特色。我們的那個區域也具有世界上的古老文化。人類三個偉大宗教也來自那個區域。那個區域還給全世界人類一部倫理守則。在我們中東區域的各個國家，在中東的整個區域，我們所有的人民都渴望而且需要有一個較高的生活標準，和進步發展的偉大計劃。

二三．從現在起，我們是不是能够——我們大家——不要再互相戰鬥而開始一個新的生活，我們大家是不是能够聯合起來對貧窮、疾病和文盲作戰？我們是不是能够把我們大家一切的努力和能力用在一個單一的目的上，就是使我們大家的土地和我們大家的人民獲得進步發展和改進？

二四．我可以在此地代表我以色列政府和人民擔允要隨同大家作這個聯合的努力。我們所準備貢獻的是沒有限度的，可以使我們大家都能够親眼看到有一天我們的人民能够過著快樂的日子而且也能够再看到我們的區域能够對全體人類和平與快樂作一個重大的貢獻。

二五．Mr. LODGE (美利堅合衆國)：在過去許多星期，大會專心處理近東的嚴重情勢的期間，美國曾設法覓取一個以正義為基礎而且兼顧到當事各方合法利益的解決辦法。美國所持的立場從最初起就在提交安全理事會的決議草案中〔S/3710〕表示出來，該項決議草案是請以色列撤兵，並且請各國中止協助以色列，如果以色列不撤兵的話。美國在這一方面所持的意見是堅定不移的。美國的意見最近曾由艾森豪威爾總統在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日向美國國民演講中作有最確切的表示。在我們的努力中，我們已經承認聯合國任何會員國如果要想利用武力來獲得政治上的利益或利用以武力取得的利益來討價還價的話這是與聯合國憲章中的原則以及聯合國會員國義務衝突的。

二六．據現在的情形看來，大會為使近東區域在經過四個月的敵對行動以後恢復和平狀況所作的努力似乎就要獲得成果。在最近為覓取解決辦法所作的努力中，大會於二月二日通過了兩項決議案。第一項決議案〔決議案一一二四(十一)〕重申以色列撤退到停戰分界線以後的要求。第二項決議案〔決議案一一二五(十一)〕是請秘書長在撤兵工作完成以後，就執行一月二十四日秘書長報告書中〔A/3512〕所建議的措施。這些措施的實施在達成近東區域持久和平狀況上將為切實的進步，而且美國認為經過大會認可的所有這些措施都是應該立即付諸實施的，不可稍有延擱。

二七．現在，以色列宣佈就要依照決議案一一二四(十一)的規定，向停戰線後作迅速和完全的撤退。美國歡迎此項宣言。美國瞭解此項聲明就等於是說立刻就要撤兵。

二八．美國也注意到以色列代表在演說中所作的聲明。我們不認為這些聲明是使以色列的撤兵附有“條件的”。因為據我們的瞭解，那些聲明中的大部分都是重述大會所說的話或秘書長在他的報告書中所說的話，或參照大會以前的行動，我們似乎認為並不是不合理的希望和期望。

二九. 關於聯合國計劃對迦薩地帶採取的措施，美國注意到秘書長在二月二十二日所發表的聲明。秘書長當時說：

“...埃及政府希望自以色列的軍事和民政當局接收迦薩地區一事將如其他地區一般順利而平安——接管手續將照例首先由聯合國緊急軍全部負責。

“本秘書長同樣深信埃及政府了解迦薩地區目前的特殊問題與複雜情形，以及聯合國為協助該地阿拉伯難民所負長期的重大責任，而且也顧及停戰協定所規定的目標與義務，因此極願與聯合國及其所屬若干機構，如聯合國巴勒斯坦難民救濟工賑處及聯合國緊急軍，議訂有用的特別辦法。舉例來說，為在該區使用聯合國緊急軍所訂辦法應該確保緊急軍在迦薩地帶沿停戰線展開兵力並以有效方式介入埃及與以色列兩方部隊之間。

“同樣的，在使任何一方自此以後不再越界襲擊侵入他方領土方面，亦將設法得到聯合國及其所屬主管機關的協助。

“而且，在過渡時期，也許可與聯合國議訂其他辦法，以便在該地區提供效率既高，效力又宏的警察保護以保障生命財產，確保良好的民政工作，保證以最大的協助推進聯合國的難民事宜解決方案，並且保護以及促進該領土及其人民的經濟發展。”〔第六五九次會議，第二十六段至第二十九段。〕

三〇. 美國認為：從法律的觀點來看，迦薩地帶的將來正如秘書長所說，必須要在埃及與以色列於一九四九年二月二十四日所訂的全面停戰協定〔S/1264/Rev.1〕的範疇內確定。

三一. 這些事項顯然不是美國所能單獨決定的，不過我相信美國是可以很正當地抱有一個希望，就是關於迦薩地帶有一個明確的解決以前，或在當事各方之間有一個相當的全面協定達成以前，秘書長所說的聯合國及聯合國主管附屬機關所擔任的有益任務能够繼續有效的執行。

三二. 關於沿阿喀巴灣及提朗海峽區域的情勢，我曾經在一月二十八日，後來又在二月二日，說過以下的話：

“...主要的是聯合國緊急軍的部隊應駐紮在提朗海峽使以色列與埃及雙方的水陸軍隊彼此隔開。在雙方不行使交戰國權利使得在實際上這種有關國際利益的水路航運所必要的和平條件確立以前，這種隔離是至關重要的。這一切當然必須不妨礙有關阿喀巴灣的任何法律問題的最後決定。〔第六四五次會議，第四段。〕

三三. 在這個時候也可以再提到美國對於提朗海峽及阿喀巴灣通航問題所持的立場。一九五七年二月十七日所公佈的二月十一日備忘錄中，美國政府曾聲明：

“美國相信阿喀巴灣包括國際水道在內，而且沒有一個國家有權可以阻止他國在阿喀巴灣以及通往阿喀巴灣的提朗海峽中作自由及無害的通過。我們不僅想到商業上的使用，而且還想到朝聖人士的通過，這是應該充分加以尊重的。

“美國回想到：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八日的時候，埃及外交部曾經通知美國說埃及佔領阿喀巴灣進口附近的兩個小島——一個就是提朗，另一個就是西納非爾——僅僅是爲了要保護這兩個小島不受損失或侵犯並且說‘埃及實行佔領絕對不是要想妨礙船隻在這兩個小島與埃及西奈海岸之間的水道作無害的通過，埃及政府將隨時注意到這個唯一可能通航的水道將和過去一樣，依照國際慣例以及國際法公認的原則任由船隻自由通過。’

“除非向國際法院等機關請作相反的更高決定，否則美國代表在美國登記的船隻，準備行使自由及無害通過的權利，並且準備會同其他國家確保此項權利獲得一般的承認。”

這些意見是參照一九五六年四月二十三日至七月四日國際法委員會第八屆會工作報告書中〔A/3159〕海洋法有關部分提出的。

三四. 關於聯合國緊急軍在此區域駐留的時間久暫問題，有人問過在聯合國緊急軍撤退以前，秘書長是不是要事先通知大會。我們已經注意到秘書長在二月二十六日節略中所說的話：

“有一個表明的程序就是要秘書長通知聯合國緊急軍事宜諮詢委員會，然後由該委員會決定要不要把此事提請大會注意。”〔A/3563，附件。〕

三五．我此時願意強調一點，就是以色列和埃及充分及嚴格遵行它們所負的國際義務，包括停戰協定在內，是非常必要的。以色列和埃及依照它們在聯合國憲章下所負的義務，應該以充分遵守停戰作為它們兩國關係的基礎。大會在論及現有問題的各項決議案中，已經承認此項必要。大會在關於此項問題的第一決議案中，即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二日的決議案九九七（緊特一），已說到當事雙方屢次不顧停戰協定的規定乃是造成十月間所發生的敵對行動的導火線之一。

三六．一旦以色列依照大會決議案完全撤退，更鑒於聯合國為處理此項情勢所採取之步驟，停戰協定的雙方當事國就沒有主張或行使任何交戰權利的基礎。

三七．美國從開頭的時候起就已經明白表示相信，在英、法及以色列軍隊撤退以後，就必須建立與過去不同的情形。正如美國國務卿 Mr. Dulles 在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一日向大會所說的：

“須要建立較好的情勢而對過去八年以色列與其阿拉伯鄰國間的不安定的停戰情形有所改進。”〔第五六一次會議，第一五五段。〕

三八．美國願意看到巴勒斯坦問題在可能範圍內儘速找到一個肯定的解決——像停戰協定所計劃建立的和平。我們必須以現實態度接受現在不能達到此項目的的事實。因此，我們的任務之一就是要用防止侵略的方法，建立和平和安定的狀況。我們相信：縱使我們現在不能達成正式的和平與肯定的解決，我們還是應該努力設法建立安全與安定的情況，因為此項情況此後會在可能範圍內儘速促成一個和平解決，而且在同時以色列和埃及應該嚴格遵行它們所負的國際義務。

三九．倘若在以色列撤退以後，還有任何敵對行動再度發生，或任何一方違反所負國際義務，包括停戰協定中的那些國際義務在內，那末就會造成一項需要聯合國加以考慮的情勢。美國將與聯合國其他會員國磋商，共同考慮它們或聯合國可能採取的適當行動，以求依照正義及國際法的原則，恢復兩國間的和平與和睦關係。

四〇．在這些困難的事項上，聯合國有我們憲章中所規定的一項基本義務，就是制止侵略行動或其他破壞和平的行動，以及以和平方法並且依照正義及國際法的各項原則，促使可能引起和平破壞的國際爭端

或情勢獲得調整或解決。我們也想到：憲章第二條規定聯合國全體會員國為了要保證它們全體因加入本組織而發生的權益，應該一秉善意，履行其依本憲章所擔負之義務，其中之一就是要以和平方法解決它們的國際爭端而且不得使用武力，侵害任何國家的領土完整。

四一．在聯合國為使近東這個多事區域恢復秩序及安定所作的長期努力上，我們已經達到一個轉捩點。我們剛才聽到以色列宣告它將遵從大會請求撤兵的要求。聯合國全體會員國，尤其是那些直接有關國家，現在應該提供充分合作，來實施秘書長在一月二十四日報告書中〔A/3512〕所建議並經大會以一九五七年二月二日決議案一一二五（十一）所認可的各項步驟。

四二．我現在也要說：埃及在過去這些困苦的一星期中，對於我們今天所遭遇到的各項問題所採取的堅忍是值得贊佩的。我們深信埃及會繼續本著這個精神行事。

四三．美國對於秘書長及其屬員為達成大會決議案中各項目標努力不懈，也表示非常感佩。本組織能够有這樣一位政治家和外交家當政，並且日以繼夜地以他偉大的精力和才智為和平而努力，的確是一件幸事。Mr. Hammarskjöld 今後甚至於還有許多更困難的任務。我們深信他的智慧和毅力在將來會對我們有很大的幫助的。

四四．我相信：我們既然有為憲章宗旨服務的誠意和決心，我們自然能够在達成一個更安定、更繁榮和更快樂的世界上，得到長足的進步。

四五．Mr. DE LEQUERICA（西班牙）：西班牙代表團祇想很簡短地表示已經注意到埃及代表團所發表的聲明，就是說以色列願意依照一九五七年二月二日大會決議案一一二四（十一）的規定，迅速從夏姆阿爾希克區域與迦薩地帶作完全的撤退。這是以色列代表團所發表的這個重要而且非常值得稱讚的演說的要點而且在某種限度內也可以說是唯一的實體。以色列軍隊現要依照我們的決議，從所佔領的區域內撤出。這足以減少我們的憂慮，也可維持聯合國的威望。以色列代表在所發表聲明中的後一部分說到各種考慮，表示各種希望而且還討論到現在正由我們審議的複雜問題及法律論點，都不是奇怪的事，也不應該使我們驚異；而且也不改變以色列第一項聲明的基本和獨立性質。

四六．美國代表所發表的有力聲明中也提到對將來問題的考慮。這乃是正常的事；其他各國代表也這樣做過。我們也有意思要在這個辯論的過程中表示一點意見，這個意見是以有關海洋自由、無害通過權的西班牙法律傳統以及大會中已經提到的其他問題為根據的。不過，我們覺得在這個嚴重的時刻討論這些事項會隱蔽和減少以色列聲明的意義的。我要再說一遍：我們的基本目的已經達到了。

四七．聯合國保護一個國家的獨立就是保護所有國家的獨立。那些列強以身作則，遵從我們的訓令並且依照聯合國的決議將軍隊撤退，是值得我們贊佩的。今天，以色列——強調這一點祇是公平的事——也立了一個非常好的榜樣，是值得我們贊佩的。我不相信它受到了任何損失。

四八．而且就隨後各項問題的解決而論，我也不相信它受到了任何損失。不管此項決議可能具有何種獨立和激烈性質，我們的世界並沒有到了末日。各國還要作其他的辯論和討論，聯合國也還要從中採取其他行動，正如秘書長報告書中所載的極好分析所預見的一樣。所有這些都會到來的，而且都會循序發展的，但是正如俗話所說：“每天有每天的任務”，今天的任務就是以以色列宣告撤兵。對於這一點，我們向以色列慶賀。以色列代表在她演說將要結束的時候說了若干令人感動的話，我相信所有有關的人民以及參加聯合國的各個國家都應該對這些話加以思考。

四九．Mr. BIOY (阿根廷)：阿根廷代表已經聽到以色列在大會中所發表的這項聲明。我們不禁要表示我們所感到的滿意。世界和平所遭受的一個重大威脅似乎就要消失了，因為以色列已經採取符合聯合國基本原則的立場。我們覺得理智已經戰勝了感情。以色列已經明白表示願意把它的軍隊完全撤退到停戰線後。以色列對於它認為與以色列國家生存有重大關係，與世界各國有共同重要關係，以及為一切從事航業或其國民及貨物必須通過這些海洋區域的國家所重視的航行自由並沒有規定任何條件。

五〇．以色列同意撤兵，因為它相信此項航行自由會獲得確保的。所以，以色列就響應聯合國的呼籲。世界上所有的國家，尤其是那些直接關係國，應該在此事上作充分合作。

五一．Mr. SERRANO (菲律賓)：依照以色列代表在本次會議上所發表的聲明，以色列已經宣告願

意依照一九五七年二月二日大會決議案一一二四(十一)，把它的軍隊從夏姆阿爾希克區域全部迅速撤退。我們把以色列代表的聲明加以詳細研究以後，就瞭解此項撤兵的決定是大部分受到美國政府一九五七年二月十一日正式聲明的影響的。美國政府聲明的大意是說：美國相信阿喀巴灣是國際水道，沒有一個國家有權可以阻止船隻經過通往阿喀巴灣的海峽在阿喀巴灣作自由及無害的通過；以色列代表認為美國政府的此項聲明似乎為若干海商國家所贊同，事實上也逐漸得到更多國家的承認。

五二．以色列並且相信：在以色列軍隊撤退以後，聯合國緊急軍就會依照一九五七年二月二日大會決議案一一二五(十一)規定，進行接收，隨後聯合國緊急軍並將以阻止雙方採取交戰行動為其任務之一。以色列也相信：依照秘書長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六日的節略[A/3563]，在計劃將聯合國緊急軍從該區域作任何撤退以前都是要通知諮詢委員會的。在宣告本身保證及願意履行沿岸國家之義務，確保阿喀巴灣自由及無害通過以後，以色列明白保留遇有本國任何船隻遭受武裝軍隊干預的時候，依照憲章第五十一條採取自衛行動的權利。

五三．關於迦薩區域，以色列也在今天下午正式宣告願意從那個區域作完全和迅速的撤退，但附有以下的假定：第一，聯合國緊急軍將完全接收該區域的軍事及民政管治；第二，以色列希望聯合國緊急軍將執行秘書長在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二日會議上〔第六五九次會議〕所說的各項任務，即關於警察保護該區域人民生命與財產的需要，照顧巴勒斯坦難民以及為確保該區域和平與秩序建立行政制度。不過，以色列也說得非常明白，就是無論如何倘遇該區域的情況惡化到和以前一樣，以色列保留採取自衛行動的權利。

五四．鑒於以色列所作的這項聲明以及隨同這項聲明所提出的各項宣言，菲律賓代表團認為：以色列隨同撤兵聲明所提出的這些宣言並不構成而且也無意要構成此項撤退的條件。我們也認為以色列聲明在這兩個區域內撤退軍隊是要完全依照大會各項基本決議案以及秘書長在致大會的各項報告書中所提出的各項步驟——這些已經大會備悉而且認可——辦理的。

五五．我們也認為美國在一九五七年二月十一日所發表的正式聲明——嗣經艾森豪威爾總統在二月二

十日向全國人民所發表的演說中有所闡明——並不妨害大會的各項基本決議案，又不妨害業經大會備悉和認可的秘書長任一報告書。而且此項聲明多少似乎是以公認的國際法原則為基礎的，至於它的價值和效力自然要看世界各國的誠意而定。

五六．鑒於這種考慮，所以菲律賓代表團希望：在以色列軍隊撤退以後，當事雙方將嚴格遵守停戰協定的規定，並且幫助造成大家所期望的氣氛及和平的環境，這些都是使巴勒斯坦問題得到更永久解決的必要條件。

五七．Mr. GEORGES-PICOT (法蘭西)：法國代表團聽到以色列代表團所發表的聲明，感到非常欣慰。

五八．法國政府認為阿喀巴灣是國際水道，一部分的理由是因為阿喀巴灣的寬度，一部分的理由是因為阿喀巴灣的海岸屬於四個不同的國家。因此，法國政府相信：依照國際公法，應該確保經過通往阿喀巴灣的海峽在阿喀巴灣內航行的自由。在這些情形下，沒有一個國家是有權可以阻止任何國籍或任何種類的船隻作自由及無害的通過的。

五九．法國政府的確有意在阿喀巴灣內以及提朗海峽中，行使實際自由航行的權利。法國政府認為：任何阻礙法國船隻自由通過的行動都是違反國際公法的，因而可以採取聯合國憲章第五十一條所准許的辦法。

六〇．法國政府願意乘此機會聲明：據法國政府看來，阿喀巴灣四側的國家中沒有一個國家是和任何其他國家處於戰爭狀態，因此，法國政府認為以色列的立場是完全符合國際法的。

六一．此外，法國政府認為：大會在一九五七年二月二日所通過的決議案一一二五(十一)以及秘書長在二月二十二日〔第六五九次會議〕所發表的聲明都給予聯合國緊急軍一項任務，就是在以色列軍隊撤退以後，它就接收沿阿喀巴灣以色列軍隊現在所佔有的地點而且須要留駐該地一直到當事各方達成解決辦法或決定這些自由水道航行條件的國際協定確保不會再有採取戰爭行動的危險的時候為止。

六二．法國政府相信：聯合國應有機會在作成任何決定以前審議任何要撤退聯合國緊急軍的提案。

六三．法國政府已經注意到以色列政府要把軍隊從迦薩地帶撤退的決定。法國政府瞭解：依照大會決議案，尤其是決議案一一二五(十一)的規定，聯合國軍隊將立即接替以色列軍隊，正如過去以色列從所有其他地方把軍隊撤退的情形一樣。

六四．法國政府認為：正如秘書長在他的報告書中所建議的一樣，聯合國緊急軍也應該接收以色列當局現在所執行的那些行政職務。法國政府希望：聯合國緊急軍在執行所負的任務時，將擔承秘書長所計劃的各項責任，並將確保這個區域內的生命與財產的安全，——主要是在執行警察當局的責任上——保證有良好的民政管理，在實施聯合國難民計劃上作積極的合作，並將創造有利於該領土經濟發展及提高當地人民生活程度的有利條件。

六五．法國政府深信：聯合國緊急軍應該繼續執行這些責任，一直到迦薩領土地位問題獲得最後解決或以色列與埃及進行談判已經達成和平解決的時候為止。法國政府希望：竭力設法以確保在最短期間達成一個全面的和平解決。

六六．最後，法國政府認為：任何妨害達成這些目標的企圖應該立刻提請聯合國注意。法國政府本身，將立刻與其他各關係國家合作，維持中東的和平，俾經由聯合國或在聯合國外，覓取恢復和平情況的方法，以便依照正義及國際公法原則獲得解決。

六七．法國政府因為這些理由，所以在聽取以色列代表團的聲明以後，認為其中所有的解釋以及所表示的希望皆與有關阿喀巴及迦薩問題的各項決議案符合。據它看來，那些解釋和希望都是合法而可以接受的。

六八．Mr. CAÑAS (哥斯大黎加)：在第六百次會議上作一般辯論的時候，哥斯大黎加代表團曾經表示一種看法，認為這個問題不過是一個戲劇的最後一幕，這個戲劇如果不是在大會的議程內，至少可以說已在各國代表的腦海裏多年了。我們當時曾經說：如果大會拿它當作是戲劇的全部來看待就是錯誤了，這祇不過是其中一幕而已，而且我們也希望是最後的一幕。我們又補充說：大會應該專心覓取足以保證——我用“保證”這兩個字多少是很勉強的，因為在最近幾個星期，“保證”這兩個字已經得到一個壞字的含義——久受戰禍的近東那個區域的和平的解決辦法及

方案。我們是根據以下的假定出發的，就是，戰爭或戰爭狀態依其定義是雙方造成的；不可能有一個單方的戰爭或一個單方造成的戰爭狀態，因此大會除非記取整個的情勢，否則就不能夠對一九五六年十月間所發生的非常不幸事件作適當的處理。

六九．在哥斯大黎加看來，我們今天所遇到的新情勢乃是各項懸案可以獲得最後解決的一個吉兆。哥斯大黎加代表團雖然對於以色列所提出為什麼不從所佔領的區域撤退的理由不能表示贊同，但能瞭解那些理由。哥斯大黎加代表團對於以色列外交部長剛才所提出的聲明表示歡迎。

七〇．本次會議可能是近東將要開始有一個安定和平的時代的象徵，而對這種安定有重要貢獻的就是我所提到的以色列的聲明，即以色列將要依照大會決議案一一二四(十一)與一一二五(十一)以及那個決議所附的條件，規定及其他條款，從迦薩、阿喀巴灣及提朗海峽等區域把軍隊撤退。因此，陰雲密佈的天空就要開始晴朗了。

七一．哥斯大黎加代表團特別要對那些促成我們似乎就要得到的解決辦法的政府官員及代表團團員們，表示感佩，因為他們篤信聯合國，瞭解各直接關係國政府，並能以堅忍不拔的精神，從事工作，迄未喪失希望。

七二．哥斯大黎加代表團也願意支持美國及法國代表今天就航行自由以及大會討論的其他各項法律問題所提出的聲明。那些聲明是與國際共存的原則符合的，哥斯大黎加不僅相信這個原則，而且認為此等原則反映在聯合國憲章的所有條款內。

七三．Mr. LALL (印度)：大會今天會議的直接原因和自定的任務規定是許多件決議案，這些決議案都要求以色列作完全及無條件的撤兵，正如本大會對英法兩國所採取的途徑相同。從來沒有一個國家真正敢對大會的明白意旨，即侵略者的撤退必須要是無條件的，表示過任何異議。印度代表團繼續贊助大會的這些決議案，我們對此事的立場已經由 Mr. Krishna Menon 在今天早上〔第六六五次會議〕作充分的說明。不過，各國在今天所發表的聲明是需要我們慎重加以研究的，我們保留權利在大會的下一次會議中參照決議案一一二四(十一)的實施情形，無條件的實施情形——這是我們希望在下次開會以前能夠看到的——再就這些聲明發表我們的意見。

七四．Mr. URQUIA (薩爾瓦多)：薩爾瓦多代表團願意隨同那些對今天下午以色列外交部長 Mrs. Meir 的聲明表示快樂的代表團同樣表示愉快。Mrs. Meir 的聲明，大意是說：以色列將依照大會所通過的各項決議案，立即把軍隊從夏姆阿爾希克區域與迦薩地區撤出。

七五．我願意乘這個機會簡略提到以色列代表演說中的下列一段：

“四．一九五七年二月十一日，美國國務卿遞交以色列駐美大使一個節略，內中除其他事項外，還論及阿喀巴灣和提朗海峽的問題。這個節略討論到各國在阿喀巴灣所享有的權利，宣稱美國願意自行行使那些權利並且願意會同其他國家確保那些權利獲得一般承認。

“五．我國政府隨後欣悉其他居於領導地位的海商國家準備贊同二月十一日美國節略中所提出的原則而且也有類似的意向，要在阿喀巴灣及提朗海峽行使它們所享有自由及無害通過的權利。”

七六．我現在提出與 Fonseca 灣案有關的一點，這與阿喀巴灣的特殊情形並沒有太多的關係，但是與以色列代表所表示意見的含義以及她所引述的美國原則有重大關係。為求簡短起見，我僅擬重述我過去以薩爾瓦多代表在一九五六年一、二兩月於墨西哥城舉行的汎美法學家會議第三次會議上所說的話，當時所討論的問題就是領海問題。我當時提議於隨後由法學家會議通過的一項決議案中，增添某段的時候，曾經說：

“我們認為，依照薩爾瓦多憲法的規定，Fonseca 灣不僅是一個受特殊制度支配的歷史性海灣，而且我們願意追述薩爾瓦多政府在二十世紀開頭二十五年內，對於上述 Fonseca 灣所堅持的立場。此項看法曾經引起許多外交換文，甚至在中美洲法院提出，並經那個國際法院予以承認——這是世界上這種性質的第一個法院。依照這種看法，Fonseca 灣屬於國際法上所謂歷史性海灣的一類，因此專受沿岸國家主權的限制，不管它伸入到內陸的距離或長度是多少，也不管它灣口的寬度是多少，但是正如 Fonseca 海灣的情形一樣，沿岸國家主張主權的理由須以它們的地理形勢，數百年來使用海灣的歷史，尤其是自衛等為基礎。”

七七．薩爾瓦多政府所採取的這個立場曾獲得許多國家的贊可，而且被稱為“Meléndez 主義”，因為當時薩爾瓦多共和國總統 Don Carlos Meléndez 曾就這個問題向全國立法大會提出兩個咨文。

七八．薩爾瓦多另外有兩位著名的國際法學家也與這個主義有關，一位是 Dr. Salvador Rodríguez González，另一位是 Dr. Francisco Martínez Suárez，這兩位都曾擔任過薩爾瓦多外交部長的職務。

七九．簡單地說，這個主義是規定當一個海灣位於兩國或數國之間，灣內水道區域必須受沿岸國家的聯合管轄。Dr. Rodríguez González 對於這個主義曾經發表過以下的意見，我願意加以引述作為我簡短演說的結論：

“薩爾瓦多共和國與美國及尼加拉瓜就有關海軍基地問題舉行外交談判時，曾聲明 Fonseca 灣的法律地位乃是薩爾瓦多、洪都拉斯及尼加拉瓜三個沿岸國家對灣內海水享有共同管轄或共同主權，這便是在實際上承認過去所忽略的美洲公法的一個新法則，也是對 Fonseca 灣的天然地理形勢，應用國際法原則所得的合理結果。”

八〇．薩爾瓦多代表團所以要提到這一點乃是作為對於若干國家在大會中就阿喀巴灣及提朗海峽一案所說的話的一種保留。

八一．Mr. ILLUECA (巴拿馬)：巴拿馬以一個新興小國的地位，願意對聯合國所達成的結果，特別是以色列代表團所作的那項聲明，表示非常滿意。

八二．我們覺得小國採取這種行動不但重申它們對於聯合國所抱的信念，也是重申它們對於國際法的逐漸及健全發展所具有的信念。為什麼呢？因為真正的支持力量祇能够在法律中找到而不能在武力上找到；祇能在正義上找到而不能在壓制或暴虐中找到。

八三．以色列聲明將要從以色列軍隊所佔領的領土撤退到停戰協定所規定的分界線上正是表示以色列要充分遵行國際法規則以及聯合國憲章原則。這也是說聯合國以及以色列的鄰國必須要擔承某些義務。

八四．因此，我們相信：將來在這種和解及和平解決爭端的氣氛下，我們可能在達成對各關係國均屬

適當、公平及有利的解決辦法上，獲致相當的進展。我們確切相信所有會員國都願意合作達成這個目的。

八五．我要乘這個機會重述巴拿馬共和國所抱的希望，就是美洲各共和國總統一九五六年七月二十二日在巴拿馬京城簽署的宣言中所載各項原則將適用於世界各國。在那個場合中，美洲各共和國總統聲明：他們要維護的原則是各國之存在是為了要為個人服務而不是為了要虐待個人，他們還表示希望人類將在精神及物質發展上達到更高的水準，並重申世界各國都能够和平與尊嚴的環境中共同生存的信念。

八六．最後，我願意表示我們對於能够使這些非常有希望的結果成為事實的各位政治家表示敬佩，我們尤其感激聯合國秘書長 Mr. Hammarskjöld 的努力不懈，艾森豪威爾總統為和平大業所做的寶貴創議以及使聯合國各項決議能够見諸實施的以色列、埃及、阿拉伯及其他各國政治家。這將消除各方對聯合國所有的若干懷疑，而且將為人類開闢一個和平、希望及信仰的新紀元。

八七．Mr. FAWZI (埃及)：大會已經聽到以色列代表所作的聲明以及各國就以色列撤兵所作的有關聲明。我認為大會各國一致盼望大會請求以色列立即作無條件撤退的決議案得到充分和誠實的實施。這個立場乃是大會唯一可能採取的立場，現在毫無改變的。任何人在大會中或在其他地方所說的任何言論不能够搖動此項事實或減損此項事實的實際及有效性質，而且也不能影響到埃及權利以及迦薩地帶阿拉伯人民權利的完整和合法性質。

八八．秘書長：我願意告知大會下列事實。我注意到以色列政府今天宣佈計劃依照一九五七年二月二日大會決議案一一二四(十一)，要從夏姆阿爾希克與迦薩地帶作迅速和完全的撤退，又注意到以色列政府提議以色列國防軍參謀長與聯合國緊急軍司令即刻舉行會議，以便安排聯合國接收夏姆阿爾希克與迦薩區域管理責任的辦法，故已於今天下午訓令聯合國緊急軍司令即速設法與以色列參謀長於明日，即三月二日舉行會議，如果不可能的話，也應該在是日以後的最早日期舉行會議。

午後四時三十五分散會